

**惠州市仲恺宏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智城高端电子信息
制造项目一期 250kW/522kWh 储能电站建设项目
预算编制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**

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惠州市仲恺宏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智城高端电子信息制造项目一期 250kW/522kWh 储能电站建设项目预算编制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州市仲恺宏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：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仲恺六路333号星河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22号研发楼1楼 联系人：田工（0752-3168030）
3	中介服务名称	惠州市仲恺宏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智城高端电子信息制造项目一期 250kW/522kWh 储能电站建设项目预算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①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②参加本次服务的公司需具备承接工程

		造价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工程预算编制等工作内容。具体内容在合同中约定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 2. 报价方式：按总价包干方式报价，报价区间必须为 2112.00 元至 1848.00 元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计算。本项目估算建安工程费约 55.00 万元。
8	服务时间	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，1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（具体工期以工程实际进度及合同约定为准）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

		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3. 具体违约责任一合同签订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

	<p>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3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-

惠州市仲恺宏城开发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16日

